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03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859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37 人
2020 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 亿元	
2020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11 家	
	审计收费总额	5.8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82
--	------------------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职业保险。购买的职业保险年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孙文军	1997 年	1995 年	1997 年	2014	签署利通电子上市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签署利通电子、万通智控等上市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签署纳尔股份、万通智控等上市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孙文军	1997 年	1995 年	1997 年	2014	签署盈峰环境上市公司 2018、2019 年度审计报告；签署万通智控上市公司 2017、2018 年度审计报告
	陈芳	2009 年	2009 年	2007 年	2014	2020 年，复核宋都股份、华友钴业等上市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谭炼	2003 年	2002 年	2012 年	2021 年	

2、诚信记录

上述人员近三年未发现其存在不良诚信记录，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况，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上述人员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60 万元（含税），审计收费主要基于会计师事务所提供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审计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确定。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收费，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情况，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在查阅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资格证照和诚信记录等相关信息后，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此次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系公司战略发展和会计师审计工作安排需要。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认可：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向公司管理层了解具体情况，并审核了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等证明资料。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具有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对上市公司进行年度审计的经验和能力，对公司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客观、公正。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 2020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态度认真、工作严谨、行为规范，结论客观，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地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决定 2021 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